

尚纬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尚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广胜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 9 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结合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专项披露公告。

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政府签订〈战略合作协议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公司于近日与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政府签署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决定在海上风能开发、新能源等领域开展战略合作。本次战略合作有利于丰富公司海底

电缆及新能源产品系列，进一步配套和完善公司的高端制造产品链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。

本协议仅为双方基于开展战略合作而签订的原则性、意向性合作协议，并非正式的投资协议，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